##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特别提示:

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,公司预计2023年末净资产为负值,如果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交易将在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## 一、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,预计 2023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-6,000 万元至-3,000 万元,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23 年度业绩预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4)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3.1 条第一款第(二)项的规定,上市公司出现"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,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"的情形,公司股票交易将在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(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"\*ST"字样)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3.2 条的规定: "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本规则第9.3.1 条第一款第(一)项至第(三)项情形的,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,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,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。"

## 二、其他风险提示

1、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

公司已启动预重整,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,无论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,公司都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。

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2、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

如果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,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 关重整工作,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。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 整计划,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,推动公司回归可持续发展轨道。若 重整失败,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。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,根据《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,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,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,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30日